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潘泰伸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92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I968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09047702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630845_109D2105998-0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學校紅外線熱像儀 跨校自製資訊電子化防疫工
具與環境建置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務必派員參加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，新北高工與樟樹國際實中自製研發紅外線熱像儀，發揮技術型高中務實致用的精神，並引導學生問題解決的能力，為分享其專題製作成果，爰請兩校辦理旨案計畫，研習後各校攜回1套紅外線熱像儀配合防疫使用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09年3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立新北高工圖書館六樓會議室（地址：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241號）。
- 四、參加人員：本市學生數1,800~2,300人高國中小之學校共36所學校之校長、資訊組長或具資訊專長之1至2名教師，本局同意活動當日相關工作人員與研習教師公假課務派代參



加。

(一)報名方式：請填妥「學校紅外線熱像儀 跨校自製資訊電子化防疫工具與環境建置研習報名表」，利用以下任一方式完成報名。

1、網路報名：<https://reurl.cc/Nj110m>。

2、E-mail報名：60@ntvs.ntpc.edu.tw。

(二)研習之報名截止日期為109年3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。

(三)各校參加人員請務必自備含Win10、記憶體8G（含）以上的筆記型電腦1台參加研習。

(四)研習期間仍需配合防疫措施做好萬全準備，並確依本局109年1月30日新北教體衛字第1090137925號函辦理。

五、聯絡人：新北市立新北高工實習處陳錫齡主任，電話：

(02) 22612483分機60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蘆洲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重陽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秀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清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積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復興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林口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仁愛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2020/03/20
11:37:40
交 換 文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